衡雁环评〔2024〕1号

关于特变电工天变（湖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高效节能干式变压器绿色数字化工厂建设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特变电工天变（湖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申请对<高效节能干式变压器绿色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的请示》和湖南龙舞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高效节能干式变压器绿色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以下简称“报告表”）及专家组评审意见均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

特变电工天变（湖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雁峰区白沙大道23号投资12000万元建设“高效节能干式变压器”绿色数字化工厂建设项目，年产35kv及以下节能干式变压器4000台。项目租赁原特变电工衡阳变压器有限公司老车间进行改造，占地面积9288m2。项目包括购置先进的数字化生产设备、物流设备、产线设备和检测试验设备等，通过信息化集成，实现生产装备的自动化、物流转运的智能化、生产调度的集约化，打造成为世界一流的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集成化和平台化的高效节能干式变压器绿色数字化工厂。项目的建设规模（含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储运工程）、主要生产设备、原辅材料、工艺流程等详见环评报告。该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规划。根据《报告表》的分析结论、专家技术审查意见,在建设单位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进行建设、运营,严格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工程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缓解和控制。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

二、项目的环境保护要求

项目施工期主要对厂房内部进行重新布局和生产设备的定位安装，施工期短，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运营期，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着重做好以下环保工作：

**（一）加强废气的污染防治。**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必须做到应收尽收，确保符合达标排放标准。根据项目环评的要求，应对线圈干燥废气采取密闭收集+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处理达标后的废气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表面清理废气采取密闭负压收集+袋式过滤箱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线圈浇注废气采取负压（抽真空）收集+袋式过滤箱+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固化废气采取负压（抽真空）收集+两级活性炭吸附处理达标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

**（二）加强废水的污染防治。**项目营运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区内不设食堂和宿舍，办公生活污水依托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铜桥港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加强固体废物的污染防治。**必须规范建设固体废物贮存场所，严格落实贮存场所“三防”安全管护措施，遵规设置相关识别标志。必须确保危险废物与一般固体废物分区分类存放，严禁危险废物与一般固体废物及不相容的物质或材料的混合收集、混堆混存。项目产生可利用的废边角料、废包装材料、废绝缘材料等一般固体废物经收集后外售回收公司；废活性炭、环氧树脂/固化剂废包装桶、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经收集暂存后交由相应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包括不能回收的固体废物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和一般固体废物必须按规进行申报登记，建立分类登记台账。

**（四）加强噪声污染防治。**应合理布局生产区域，优化生产降噪投入，通过选用低噪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绿化减噪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三、项目的环保规制管束

（一）坚持定期检查废气处理装置运行情况，加强废气收集及处理装置的日常检修和保养维护，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的正常有效运行。严格遵执环境应急管理规定，落实相关环境污染防控措施。

（二）严格遵照大气污染防治的新政策、新要求，适时对本项目的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进行提质增效建设。按照国家有关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及动态更新的要求，及时申请污染物总量排放指标，确保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控制标准。

（三）必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按期办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手续，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四）在启动生产设施或实际排污之前应依法取得排污许可证。

（五）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5年内有效。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若项目建设性质、建设规模、建设地点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须按照《环评法》的要求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4月25日